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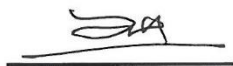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浒墅关镇华桥路155号

2023年4月

###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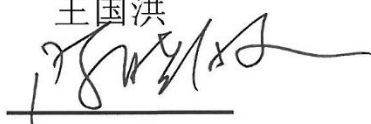
王国洪



王国祥



王润杰



陈晓敏



严增源

全体监事签名：



余锦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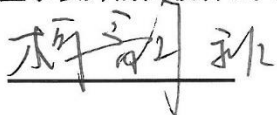


朱建强



顾建国

除董事以外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柯韵秋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2023年6月12日

## 目录

声明 .....	2
目录 .....	3
释义 .....	4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5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8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	10
四、有关声明 .....	12
五、备查文件 .....	13

##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载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博洋股份	指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本次发行、本次股票发行、本次定向发行	指	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定向发行 1,300,000 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160,000.00 元之行为
主办券商	指	中信证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持有人、参与对象	指	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及其设立的持股平台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苏州宸润昇、员工持股平台	指	苏州宸润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章程》	指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	指	人民币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博洋股份
证券代码	834329
主办券商	中信证券
所属层次	基础层
上市公司行业分类	化工行业化学原料
挂牌公司行业分类	化工行业化学原料化学品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主营业务	化学试剂和专项化学品的生产、研发与销售
发行前总股本（股）	42,000,000
实际发行数量（股）	1,300,000
发行后总股本（股）	43,300,000
发行价格（元）	3.2
募集资金（元）	4,160,000.00
发行后股东人数是否超 200 人	否

本次发行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不存在非现金资产认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不存在特殊投资条款安排。

### （二）现有股东优先认购的情况

#### 1、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对优先认购安排的规定

博洋股份《公司章程》第十五条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对公司发行的股票，在同等条件下均不享有优先购买权”。

#### 2、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

本次发行公司未安排优先认购。

2023年1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股份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由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2023年1月31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2023年1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发行股份优先认购安排的议案》。

#### 3、本次发行优先认购安排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发行的优先认购安排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三）发行对象及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对象共计1名，均为符合要求的投资者。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类型			认购数量 (股)	认购金额 (元)	认购方式
1	苏州宸润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新增投资者	非自然人投资者	员工持股计划	1,300,000	4,160,000.00	现金

合计	-	-	1,300,000	4,160,000.00	-
----	---	---	-----------	--------------	---

1、公司本次发行对象苏州宸润昇为持股平台。苏州宸润昇成立于2023年1月3日，出资额416.00万元。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共7人，合伙企业分别设立1名普通合伙人和6名有限合伙人，其中王润杰先生为持股平台的普通合伙人，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合伙企业行使所持公司股票对应的表决权。

2、发行对象与公司董监高、股东的关联关系：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王润杰为苏州宸润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严增源为公司董事、柯韵秋为财务负责人、余锦河为监事。

3、通过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证券期货市场失信记录查询平台、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等网站，截至本定向说明书出具之日，本次发行对象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本次定向发行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诚信监督管理指引》的相关要求。

4、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公司股份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况。

5、本次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不存在向公司借款的情况，也不存在由公司为发行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他人代为缴款情形，不存在非法募集他人资金进行投资的情形，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 （四）实际募集资金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额时的投入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披露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一致，不存在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未达到预计募集资金总额的情况。

#### （五）新增股票限售安排

序号	名称	认购数量 (股)	限售数量 (股)	法定限售数量 (股)	自愿锁定数量 (股)
1	苏州宸润昇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0,000	1,300,000	0	1,300,000
合计		1,300,000	1,300,000	0	1,300,000

##### 1、法定限售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6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的监管要求（试行）》规定：“自行管理的员工持股计划自设立之日锁定至少36个月，股份锁定期间内，员工所持相关权益转让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所以作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载体的苏州宸润昇认购的公司股票法定限售期为36（即36个月）。

2、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苏州宸润昇与公司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其作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主体平台，本次认购的股份限售期不少于36个月，锁定期满后，解锁安排如下：

解锁安排	解锁期间	解锁比例（%）
第一个解锁期	自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36个月	50%
第二个解锁期	自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48个月	25%
第三个解锁期	自股票登记至员工持股计划名下时起60个月	25%
合计		100%

（1）若锁定期届满时，公司已处于上市（指公司股票未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北京证券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公开发行的行为)申报至上市发行期间,则锁定期应当顺延至上市发行完成;同时,若公司完成上市,则锁定期还需要按照证券监管部门和证券交易所的规定以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主体做出的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等相关承诺执行。

(2)在锁定期内,工商登记的合伙人应与披露的员工持股计划参与主体保持一致,如将所持相关权益转让并退出的,只能向员工持股计划内员工或其他符合条件的员工转让,进行合伙人登记变更时不得违反《监管指引第6号》、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关于锁定期和员工所持权益转让的相关规定。

(3)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对标的股票的转让做出其他限制性规定的,则相关股票的实际锁定期将按照规定相应延长。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 (4)绩效考核指标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绩效考核指标。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以2023年至2025年三个会计年度为业绩考核年度,对公司业绩指标和个人绩效指标进行考核。

#####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业绩考核项目	业绩考核目标
净利润	2023年至2025年累计三年内净利润合计达到10,000万元;若前述业绩考核目标未实现,则考核期可顺延一年,即2024年至2026年累计三年内净利润合计达到10,000万元。

注1:前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前述业绩目标是否实现,以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注2:上述业绩考核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则个人所持有的财产份额全部(2)如果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率低于100%(不含),则个人所持有的财产份额全部作失效处理,具体处理方式为由公司回购注销。

回购价格=(实际出资额-已获分红) $\times$ [1+(持有天数/365) $\times$ 3.5%]

#####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依据对应考核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具体如下:

业绩考核项目	业绩考核目标
年度绩效	个人在2023年至2025年考核分数至少两次达到80分及以上

如果个人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无论公司层面考核目标是否达成,则个人所持有的财产份额全部由公司回购注销。

回购价格=(实际出资额-已获分红) $\times$ [1+(持有天数/365) $\times$ 3.5%]

3)绩效考核指标的科学性和合理性说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设置了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及个人绩效考核要求,选取公司净利润作为考核指标。净利润作为公司核心财务指标,是衡量企业经营状况、企业成长性、市场占有率和预测企业经营业务拓展趋势等的重要标志。

因此,公司根据目前行业发展特点、经营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等综合因素,经过合理分析预测设定了公司层面各年度的业绩考核指标,既体现了公司未来时期一定的成长目标,又能够有效激发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体系具有全面性、综合性及可操作性,考核指标的设定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基本规定,具有良好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 (六)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设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于2023年1月3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前，公司已设立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专项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苏州博洋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账号：8112001014000716060

认购对象已按照要求将认购款项汇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将严格按照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金。

2023年3月29日，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3)第230001号《验资报告》。

### (七)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3年3月21日，公司与主办券商中信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账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

### (八) 本次发行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本次发行无须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 (九) 本次发行涉及的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等程序

本次发行无须国资、外资等相关主管机关核准、登记、备案。

### (十) 本次定向发行是否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在本次定向发行中已规范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定向发行规则》等要求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不存在因信息披露违法或违规被中国证监会采取监管措施或给予行政处罚、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书面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发行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 (一) 发行前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等比较情况

#### 1. 本次发行前，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王国洪	26,460,000	63%	19,845,000
2	王润杰	8,400,000	20%	6,300,000
3	王国祥	6,300,000	15%	4,725,000
4	陈晓敏	840,000	2%	630,000



合计	42,000,000	100.00%	31,500,000
----	------------	---------	------------

## 2. 本次发行后，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票限售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限售股数（股）
1	王国洪	26,460,000	61.11%	19,845,000
2	王润杰	8,400,000	19.40%	6,300,000
3	王国祥	6,300,000	14.55%	4,725,000
4	陈晓敏	840,000	1.94%	630,000
5	苏州宸润昇	1,300,000	3.00%	1,300,000
合计		43,300,000	100.00%	32,800,000

-
---

## （二）本次发行前后股本结构、股东人数、资产结构、业务结构、公司控制权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 1. 本次股票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

股票性质		发行前		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715,000	20.75%	8,715,000	20.13%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1,785,000	4.25%	1,785,000	4.12%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0	0.00%
	合计	10,500,000	25.00%	10,500,000	24.25%
有限售条件的股票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6,145,000	62.25%	26,145,000	60.38%
	2、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5,355,000	12.75%	5,355,000	12.37%
	3、核心员工	0	0.00%	0	0.00%
	4、其它	0	0.00%	1,300,000	3.00%
	合计	31,500,000	75.00%	32,800,000	75.75%
总股本		42,000,000	100.00%	43,300,000	100.00%

注：公司本次发行对象苏州宸润昇为持股平台。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共7人，合伙企业分别设立1名普通合伙人和6名有限合伙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王润杰为苏州宸润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6名有限合伙人分别为公司董事严增源、财务负责人柯韵秋、监事余锦河，公司核心员工许朱男、徐顺鑫、陈峰。因本次定向发行对象为持股平台且持股计划参与对象既包含董监高又包含公司核心员工，现将持股平台所持股票性质归为4、其他类别中。

### 2. 股东人数变动情况

发行前公司股东人数为4人；本次股票发行新增股东1人，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东人数为5人。

发行前股东人数以审议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基准日，股东人数为4名，

发行后股东人数增加 1 人。

### 3. 资产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总资产、净资产、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等财务指标都有一定程度的提高。本次股票发行有利于改善公司负债结构，降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偿债风险，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提高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 4. 业务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本次股票发行前，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化学试剂和专项化学品的生产与销售。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业务结构将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 5.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持股的变动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任职情况	发行前持股数量（股）	发行前持股比例	发行后持股数量（股）	发行后持股比例
1	王国洪	董事长	26,460,000	63%	26,460,000	61.11%
2	王润杰	总经理	8,400,000	20%	8,400,000	19.40%
3	王国祥	董事	6,300,000	15%	6,300,000	14.55%
4	陈晓敏	董事	840,000	2%	840,000	1.94%
5	严增源	销售总监	0	0%	0	0.00%
6	柯韵秋	财务负责人	0	0%	0	0.00%
7	余锦河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8	许朱男	研发总监	0	0%	0	0.00%
9	徐顺鑫	运营总监	0	0%	0	0.00%
10	陈峰	生产部长	0	0%	0	0.00%
11	苏州宸润昇	持股平台	0	0%	1,300,000	3.00%
合计			42,000,000	100.00%	43,300,000	100.00%

公司本次发行对象苏州宸润昇为持股平台，持股比例 3%。持股计划参与对象共 7 人，合伙企业分别设立 1 名普通合伙人和 6 名有限合伙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总经理王润杰为苏州宸润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6 名有限合伙人分别为公司董事严增源、财务负责人柯韵秋、监事余锦河，公司核心员工许朱男、徐顺鑫、陈峰。

### （三）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变化

项目	本次股票发行前		本次股票发行后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1年度
每股收益（元/股）	0.44	0.65	0.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2.20	2.15	2.18
资产负债率	18.12%	29.78%	28.84%

## 三、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定向发行有关事项的调整。

#### 四、有关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名：


  
\_\_\_\_\_

王国洪



2023年4月12日

控股股东签名：

  
\_\_\_\_\_

王国洪



2023年4月12日

## 五、备查文件

- （一）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公告；
- （二）股票定向发行认购结果公告；
- （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验资报告；
- （四）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 （五）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六）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七）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八）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九）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十）苏州博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十一）《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及其修订稿；
- （十二）其他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